

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工作简报

2022 年第 13 期

潮州市创卫办

2022 年 3 月 22 日

防疫不放松 创卫再推进

在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背景下，市卫生健康局秉持创卫排头兵精神，努力推动全市疫情防控工作与创卫工作的深度融合，力争做到“十个手指弹钢琴”，创卫、防疫统筹推进，做到防疫不放松，创卫再推进。

一、坚守防控一线，做健康“守门人”

作为防控一线，市卫生健康局主动作为、多措并举，为市民提供安全、高效、快捷的核酸检测服务，做好群众健康的“守门人”。一是着力提升核酸检测服务能力。全市检测机构由 10 家增至 14 家，全市共储备采样人员 4600 余人，单采单管日最大检测能力由 0.6 万份提升至 6.5 万份。动态

调整服务时间和值班人员，增加检测号源，设置多个临时便民采样点，为“愿检尽检”人群提供便利服务。同时，多渠道动态更新核酸检测服务机构信息，方便市民查询。**二是**着力提升核酸检测效率。加强核酸检测力量配置，在保障检测质量的前提下，做到快检快出，确保6小时内反馈核酸检测结果，最长不超过12小时，并及时将数据上传至广东省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三是**着力提升核酸检测质量。通过线上线下培训考核、现场检查、技术指导等方式，切实加强检测质量监管。组织相关专业部门进一步加大核酸检测实验室质量监督检查和通报整改力度，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

二、加大督导力度，筑牢防控阵地

市卫生健康局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加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和重点环节管理，履职尽责，织密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3月13日-19日，市局领导分组带队，分别前往市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中医院和市第三人民医院、潮州卫校、月子中心、托育机构等重点场所和特殊机构进行督导检查。重点检查预检分诊、发热门诊、核酸采样点、疫苗接种点、院感防控、工作人员健康管理、公共区域及设施消毒管理、应急处置预案制定等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导组现场反馈，要求各单位立行立改，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三、加强健教宣传，提升健康素养

全方位、多形式打通全市健康教育、健康素养知识宣传最后一公里。一是通过发放存储音频视频和宣传栏模板的 U 盘，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各村委会、住宅小区电梯智慧屏循环播放，并通过各类新媒体及时向群众宣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心理指导等一系列健康知识。二是开展户外健康教育宣传活动，利用人民广场美食节活动现场、图书馆招聘会等契机，发放健康知识宣传折页 1000 多份、健康教育实用工具 1800 余份，现场咨询 300 多人次，向群众普及防疫防病健康知识和常识，不断扩大健教宣传覆盖面，提高市民的知晓率。三是推进无烟环境建设，营造健康生活环境。全力推进市直党政机关无烟单位创建工作，向相关单位提供控烟标识牌、海报和折页，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市级机关单位被评为市无烟单位共 72 个，通过率 100%，其中 11 个已评为省无烟单位，61 个已申报，2021 年基本实现创建省无烟单位目标。

四、突出病媒防制，健全监测机制

3 月上旬召开病媒生物防制督导工作会议，落实潮安区、湘桥区、枫溪区加大对第三方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中标单位的监管力度，成立专项督导组，加强督导巡查，建立完善监测评估工作机制，组织开展中标单位防控效果评估，强化资料台账的严谨性、及时性和细致性。落实各中标单位严格按照合同履约，全面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更好满足各区工作需求。下一步，市卫生健康局将不定期加强督查督导，

共同推动潮州市病媒生物防制规范化、科学化，保障群众生命健康，更好推动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

报：省爱卫办，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

发：各县区党委、政府（管委会），市文明办，市委各部委、市直各单位、市各人民团体、上级驻潮单位，市委办信息科、市政府办信息科。
